关于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海通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电池30ETF，基金代码：159757）（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2年1月7日起，新增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 新增一级交易商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1.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二年一月七日